

【特定企業員眷優享專案-4G門號】-限台中市政府(52014700)(含所屬機關)

(一) 優惠時間：115.9.1 至 116.6.30 止。

(二) 申辦地點：本公司各地營業窗口(不含特約門市)

(三) 適用對象：

1. 限〔台中市政府〕員工及其眷屬(限一等親)申辦。

2. 限〔以個人證號(自然人)〕參加，須檢附員工識別證，一個身分證限辦一門。

※ 一等親屬定義為員工配偶、員工子女、員工父母及配偶父母。

※ 申辦本專案時，須檢附身分證及健保卡或駕照等雙證件正本，以及員工識別證；員眷(限一等親)須另提供一等親證明文件。

(四) 優惠方案內容：(優惠代碼：10751)

1. 【單門號10751】特定企業員眷優享專案(4G)。

2. 優惠內容，見附檔〔2-2〕。

